

华电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社会责任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报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报告系统总结了华电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华电能源”）2015 年度在履行社会责任，包括经济发展绩效、安全绩效、环保节能绩效以及社会绩效等方面的工作情况，旨在真实反映公司 2015 年促进全面健康可持续发展的具体实践。

本报告依据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司履行社会责任的报告〉编制指引》，并结合公司实际进行编写。

一、公司概况

1. 基本情况

华电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 1993 年 2 月 18 日，是黑龙江省政府和原电力工业部首批股份制试点企业。公司主要业务是建设、运营发电厂，电厂维护及检修，工程承包，供热，开发、建设及经营煤矿，以及生产电力仪器、仪表。

1996 年 4 月和 7 月，公司发行的 1 亿股 B 股和 4000 万股 A 股分别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1997 年 6 月，增发 8000 万股 B 股。2000 年 7 月，采取吸收合并的方式定向增发 6808 万股 A 股。2000 年 12 月，增发 4500 万股 A 股。2003 年 6 月，发行 800 万张可转债。2009 年 12 月，非公开发行 59760 万股 A 股。目前，公司总股本约为 19.7 亿股，其中中国华电集团公司持股比例为 44.80%，其他 A 股股东持股比例为 33.23%，B 股股东持股比例为 21.97%。

截至 2015 年底，公司可控发电装机容量 6147MW，总供热面积 7540 万平方米，是黑龙江省最大的发电、供热企业和电表生产企业。

公司致力于建设管理先进、业绩优良、和谐共赢、持续发展的一流综合能源上市公司，加快推进结构调整，全面形成发电、供热、煤炭、工程技术四大支柱产业协同发展的良好格局，产业协同效应和整体优势逐步显现。公司坚持以人为本，着力科学发展，诚挚服务社会，营造和谐发展的良好环境，促进公司与社会、股东、所属企业及员工共同进步、持续发展。

2. 公司治理

公司始终高度重视规范运作，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和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逐步健全、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公司先后对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经营者的职权和议事规则进行了具体规定，并随着公司的发展和有关政策法规的颁布不断修订完善，构建起公司治理的框架基础。在此基础上，公司又制定了一批涉及具体生产经营管理工作的相关制度，使公司的各项工作有法可依、有章可循。公司各权力机构各司其职，责、权、利关系明确。这种相互负责并相互监督的制衡机制使公司走上健康发展之路。2015年，因公司经营领域进一步扩大，同时考虑与工商和外资管理部门核准的公司经营范围保持一致，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就公司章程部分条款作了相应修改。

公司通过规范透明的信息披露确保股东及时获得必要的信息，及时披露定期报告和有关对公司生产经营可能产生重大影响的信息，履行严格的信息披露保密机制，做好主动信息披露，确保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及时、完整和公平。为了加强对信息披露工作的管理，规范公司的信息披露行为，已根据监管要求制定了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公司2015年披露临时公告43个，期间没有发生差错，也没有被监管部门质疑或谴责的情形。

3. 内部控制

公司重视内部控制环境建设，完成内部控制体系的建设工作，形成了包括内控手册、风险数据库、内控制度汇编、标准业务流程手册等成果。定期应用评价方法对公司的战略、财务、运营、合规等方面

进行持续评价和监控，以确保内部控制制度和控制活动的有效执行。公司内控工作领导小组定期听取内控与风险管理体系运行情况的汇报，对重大事项及时做出决策；牵头部门与各职能部门组织各单位对业务流程中出现的缺陷及时进行改进和完善，当业务发生变化时，及时修订、完善内控手册及流程；监察审计部门对内控建设的完善性及内控实施的有效性等方面积极开展监督、检查和评价工作。

二、经济发展绩效

1. 经济绩效

围绕年度经营目标，狠抓关键要素，全力增产增收、降本提效，8家发电企业全部盈利。积极应对不利市场环境，加强电量营销，在年度发电计划中争取到政策性电量8亿千瓦时，佳热供热初末期及中期最小负荷分别增加90MW和20MW。强化运营协调，努力抢发多发，全年发电量比工信委调控目标超发7.7亿千瓦时、比电网公司调电计划超发4.7亿千瓦时。大力实施电量优化，厂间和厂内合计优化转移电量20.1亿千瓦时，节约燃料成本7000万元。突出抓好燃料成本控制，科学制定电煤谈判和采购策略，搭建电煤采购竞争平台，坚持“一厂一策”和煤价对标，消化铁路运费涨价8341万元，标煤单价得到有效控制。发挥煤电协同作用，采购自产煤81万吨，占两矿年度总销量的63%。加强资金管理，制定、实施降低财务费用整体操作方案，财务费用同比下降6315万元。完善监审监理工作机制，下达监理通知书14份，提交监审监理建议110条，节约资金1950万元。强化资本运作，股改承诺问题得到解决，公司成为金山股份第一大股东。深圳电气对外转让完成。切实防控经营风险，对4家企业进行财务稽查，对13家企业进行审计监督。

2. 发展绩效

在建工程项目进展顺利，富热工程实现主厂房暖封闭，水塔安装完毕，烟囱到顶。哈热工程主厂房施工到顶，汽轮机12.55米基础完成，锅炉钢架安装到第七层。齐热1×116MW热水炉项目按期投运，增加供热能力200万平方米。积极推进项目前期工作，齐热二期扩建

和热网扩建、富热热网替代等 3 个项目通过集团公司立项。富发 3 台 200MW 纯凝机组综合供热改造获得东北能监局批准。佳热 1×116MW 热水炉项目获得集团公司开工批复。哈发启动 2×80MW 背压机组初可研。与省 904 地质勘察院建立战略合作关系，探索开展地热资源开发研究利用。大力推广智能供热，智能化换热站达 300 座，占全部换热站的 61.72%。积极发展优质热负荷，总供热面积达 7540 万平方米，同比增加 644 万平方米，增加 9.29%。工程公司除尘、SNCR 脱硝业务保持行业领先优势，全年合同额超过 3.4 亿元，华电能源外部市场占比超过 60%。龙电电气智能供热业务外部市场拓展取得突破，华电外部市场合同额占比超过 40%。物资公司网上电子采购率达 92.5%，26 项主机备品、22 项热网备品已进行实物联合储备。

三、安全绩效

公司坚持安全发展理念，深入贯彻“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综合治理”方针，全面落实安全生产法律法规及国家、行业和上级有关安全生产决策部署，不断健全完善“党政同责，一岗双责，失职追责”的安全生产责任体系，强化“红线”意识，有效履行了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各项安全工作稳步推进，安全生产局面稳定向好。2015 年，公司继续以夯实安全生产基础为目标，深入组织企业开展安全性评价、打非治违和隐患排查治理等工作，共有 5097 项安全生产隐患或问题得到整改和监控，安全风险防控体系进一步健全完善。强化安全教育培训，全面推进企业安全文化建设和安全诚信体系建设，员工安全意识显著提升，助推各项安全工作不断取得新成效，为公司全面实现年度经营目标提供了有力的基础保障。

四、环保节能绩效

1. 环保绩效

2015 年，按照国家环保部总量减排责任书和省政府对减排工作的要求，完成 5 台机组脱硫改造，装机总容量 102MW；完成 8 台机组脱硝改造，装机总容量 1122MW；完成 11 台机组锅炉的除尘器改造。全年环保改造投资 7.77 亿元，其中脱硫改造资金 1.11 亿元，脱硝改

造资金 3.91 亿元，除尘器改造 2.75 亿元。2015 年，主要污染物二氧化硫排放总量 2.43 万吨，较 2015 年的 3.86 万吨削减 37.05%；氮氧化物排放总量 7.02 万吨，较 2015 年的 8.67 万吨削减 19.03%，超额完成年度总量控制目标。发电机组除尘效率高于 99.8%，脱硫综合效率大于 90%，脱硝综合效率大于 80%。固体废弃物综合利用率达到 90%；废水全部回收利用，实现废水零排放。不断加强环保设施运行的监督管理，严格执行污染物监测及信息公开制度。

2. 节能绩效

2015 年，完成 12 台次机炉大修、37 台次机炉小修、9 台机组脱硝、5 台机组脱硫及 11 台机组锅炉除尘器改造和 6 项重大节能改造项目，为持续实现节能降耗创造了有利条件。公司供电标准煤耗率完成 305.52 克/千瓦时，同比降低 3.99 克/千瓦时；综合供电标准煤耗率完成 314.62 克/千瓦时，同比降低 4.83 克/千瓦时。在全国火电机组能效对标及竞赛中，齐热公司#2 机组荣获一等奖、#1 机组荣获三等奖，哈三电厂#3 机组荣获二等奖；佳热电厂#1 机组供电煤耗获得 2015 年度全国 300MW 级亚临界湿冷机组单项指标第一名和集团公司 2015 年燃煤发电标杆机组称号。依靠科技进步加大节能增效力度，佳热电厂热泵技术获得中国电力企业联合会 2015 年电力创新三等奖；哈发公司“大焓降叶片在低真空供热机组上的研究与应用”和富发电厂“HG670/140-6 型锅炉直吹式制粉系统原煤梯阶干燥的研究与应用”两个项目获得集团公司 2015 年科技进步二等奖；穆棱风电场“定桨叶片空气动力性能优化研究及应用”项目获得集团公司科技进步三等奖；哈三电厂“燃煤锅炉间断干排渣系统”成果获得国家知识产权局颁发的实用新型专利证书，助推了节能管理工作提升。

五、社会绩效

1. 员工发展

公司坚持“人才是第一资源”的理念，搭建员工成长平台，实施员工素质工程，健全完善人才成长机制。公司以教育培训为手段，以培训基地、鉴定站为载体，强化技术、技能员工培训，对公司系统新

接收毕业生进行入职前集中培训。公司认真制定并落实年度培训计划，加强管理、技术、技能“三支”人才队伍建设，形成各领域、各专业的人才群。加强培训工作的管理，指导企业建立配套管理制度，使培训成果得到及时检验和应用，提高了员工参与培训的积极性。2015年，公司加大技术型、技能型等复合型员工培养，落实集团公司“千人计划”，63名员工成为集团公司“千人计划”优秀中青年后备干部、优秀技能人才、优秀技术（管理）人才，拓宽了员工职业发展通道，为公司战略发展积蓄了人才。

截至2015年末，公司共有员工13966人。其中，专科及以上学历的员工6215人，中级及以上专业技术资格人员2658人，技师和高级技师1395人、高级工4671人，2015年，公司围绕培养全能值班员、复合型员工开展素质提升培训，公司系统培训率达86%，促进了员工队伍整体素质的进一步提升。充分利用华电集团公司搭建的大赛平台，围绕电力安全应急、燃煤采制化、继电保护、党群知识4个专业，深入开展岗位练兵、技术比武，公司系统9000余人次参加了层层培训与选拔，达到了以赛促训的目的。

2. 权益保护

注重维护员工合法权益。公司坚持公平、公正、公开的用工政策，严格遵守《劳动法》、《劳动合同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加强劳动合同管理，与全体员工依法签订劳动合同。努力为员工提供健康、安全的生产和生活环境，为员工配备必要的劳动防护用品及保护设施。以“安康杯”竞赛、安全生产月活动为载体，持续对员工进行安全教育培训，13个集体和个人被授予省级及以上“安康杯”竞赛优胜单位和先进个人。

注重保障员工的民主权利。落实职工代表大会各项职能，完善了以职代会、厂务公开等为主要形式的维权体系建设，实现规范运作、职权落实，职代会的运作质量和企业民主管理水平得到提高。规范和深化厂务公开程序和内容，支持员工积极参与民主管理，保障员工充分享有知情权、参与权、表达权和监督权。开展职工代表培训和职工

代表巡视，提高了职工代表参与治企的能力。依据《工会法》建立工会组织，各级工会组织致力于维护员工权益、促进员工和企业和谐发展。

注重构建和谐稳定的劳动关系。公司注重畅通员工诉求信息渠道，关注职工合理需求。开展合理化建议等活动，采纳实施职工合理化建议 906 项。开展技术革新、QC 攻关等群众性经济技术活动，完成经济技术创新成果 136 项。3 项成果被授予全国电力职工技术成果二、三等奖。扎实开展职工素质工程建设，深入开展群众性安全隐患排查活动和职业病防治监督检查，督促企业落实劳动保护措施。通过举办华电龙江企业职工综合运动会、羽毛球赛、棋类比赛等活动，文化建设已成为公司系统振奋职工精神、凝聚职工力量的载体和平台。2015 年公司被评为“全国模范职工之家”，3 个基层分工会被授予“全国模范职工小家”。

3. 激励与保障

公司进一步健全完善员工薪酬分配体系，强化薪酬分配的导向作用，建立收入与企业效益、个人业绩挂钩匹配的联动机制。全面实施企业领导人员年薪制，提高经营业绩考核权重，推进全员业绩考核，坚持以业绩为基础，促进公司系统建立健全科学有效的激励约束机制。

公司严格执行国家法律法规，依法建立社会保障制度，落实员工合法权益，健全完善员工社会保障、劳动保护等体制机制，足额缴纳应由企业承担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用，保障员工养老、医疗等社会福利待遇。转变工作作风，结合群众路线教育、“三严三实”活动，深入基层听取职工意见和建议，帮助解决影响职工生产生活的实际难题，形成了以上带下、以下促上，层层传导压力的联动机制。建立了多层次、多渠道的帮扶体系，坚持把对困难职工的分级帮扶落到实处。2015 年公司系统累计走访慰问职工 2400 余人次，慰问金额 79 万余元。

4. 社会与社区

公司坚持可持续发展，服务国家、服务社会，主动承担社会责任，

营造良好的内外部环境，与利益相关方共同促进经济社会发展，共享企业发展成果。公司坚持为社会奉献清洁、绿色、优质的电能和热能，致力于产业升级、产业结构调整及优化，努力保护环境、节约能源，满足社会对企业的期望。公司高度重视保证电力、热力供应工作，所属各发电供热企业制定了相应的应急工作预案，确保了重要时段的安全稳定发电供热。

公司积极响应地方政府号召，努力为民生工程建设贡献力量，克服困难承接拆并小锅炉供热负荷 354 万平方米，近 40000 户长期未纳入集中供热的居民住进了暖屋子。自主研发并推广应用智能供热系统，投入资金 1250 万元对低温小区及老旧管网热用户进行供暖改造，进一步强化优质供热服务，供热质量和服务水平得到明显提升，树立了华电供热的良好品牌形象。

公司积极推进企业文化建设，认真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努力提升企业总体文明水平。2015 年，深入开展《华电宪章》宣贯和公司“三同”企业文化创建活动，形成了“家·佳”文化、“三创”文化、“家园”文化等子文化体系。所属企业以各种积极有效的文化形式，更好地凝聚了广大干部员工。公司自觉强化企业公民意识，认真履行企业肩负的慈善责任，积极参与或开展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扶贫济困、捐资助学、义务献血等社会公益活动，为和谐社会建设贡献力量。深入开展劳模选树和宣传，以劳模优秀品格引领企业风尚，1 名职工被授予全国劳模，3 名职工被授予省“五一”奖章，7 个车间班组荣获省级以上“工人先锋号”。

2016 年，公司将秉承“创造佳绩，共享和谐”的公司宗旨，继续致力于为社会创造可持续价值，致力于为股东创造财富，致力于与员工共同发展，致力于建设一流综合能源上市公司，为社会、经济、环境的可持续发展做出更大的贡献。

华电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 4 月 29 日